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 基金(FOF)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8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5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5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5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5
7.12 本报告期投资本基金情况	36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3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9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0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1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1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7
12.3 查阅方式.....	47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9146
交易代码	0091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4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263,557.8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精选具有成长风格的金牛基金以及其他优质基金构建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投资策略、债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进行基金精选，对国内公开募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业绩、风险、持仓、规模、持有人结构和费率等要素进行定量分析，对拟投资的基金投资策略、决策流程、风险措施、基金经理、投资团队、研究支持和公司管理等要素进行定量及定性分析，自下而上精选出投资能力稳健、持续业绩良好、投资风格稳定的基金。 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入选金牛成长核心基金池和重点投资基金池的优质基金组成“精选成长组合”。本基金以“精选成长组合”为投资重点，辅以全市场精选出的优质基金构建投资组合，在保持适度流动性、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增厚组合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中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齐岩
	联系电话	010-68779688
		秦一楠
		010-66060069

负责人	电子邮箱	qiyan@nc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	95599
传真		010-68779528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 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邮政编码		40001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于春玲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楼 19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6,215.46
本期利润	1,123,616.1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51,679.4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615,237.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5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6%	0.25%	-0.25%	0.55%	0.41%	-0.30%
过去三个月	-1.31%	0.54%	-2.45%	0.49%	1.14%	0.05%
过去六个月	1.65%	0.55%	2.66%	0.47%	-1.01%	0.08%
过去一年	-11.61%	0.65%	-2.30%	0.57%	-9.31%	0.08%
过去三年	-4.43%	0.98%	7.86%	0.71%	-12.29%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1%	0.96%	14.17%	0.70%	-12.66%	0.26%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5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4月26日至2023年6月30日)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于2004年12月9日注册成立。注册地为重庆市，是我国西部首家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着四十八只开放式基金，即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战略新兴产

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恒稳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融 8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云计算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09-14	-	7	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历任国家开发银行企业年金管理岗，主要从事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工作。
冯瑞齐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09-02	-	7	硕士，历任国联证券行业研究员、新华基金主题策略部研究员。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基金经理冯瑞齐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离任。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

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以及 5 日内股票和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及相应情景分析表明：债券同向交易频率偏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高的因素主要是受到市场因素影响造成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大或者是组合经理个人对交易时机的判断，即成交价格的日内变化较大以及投资组合的成交时间不一致而导致个别组合间的交易价差较大，结合通过对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基金管理人原则上不允许同日反向交易行为的发生，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国内经济运行整体恢复向好，过程呈现波浪式前进态势。一季度国内经济受益于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前期积压需求快速释放拉动经济脉冲式增长，一季度国内 GDP 同比增长 4.5%，环比增长 2.2%。进入二季度，随着短期积压需求释放完毕，内需不足和外需走弱逐步显现，主要经济数据冲高回落，经济增速放缓。在低基数情况下，二季度国内 GDP 同比增长 6.3%，环比增长 0.8%。上半年国内 GDP 同比增长 5.5%，高于过去三年年均 4.5% 的增速，整体呈现恢复态势。海外主要经济体仍处在加息周期，3 月欧美银行业危机引发全球金融市场动荡和避险情绪，但没有阻碍欧美央行加息的步伐，上半年国外通胀水平处在高位，海外主要经济体韧性较强。在逆全球化思潮背景下，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全球产业链面临“阵营化”，给全球经济增长带来诸多不确定性因素。

上半年权益市场经历了从“强预期”到“弱现实”的转换，上证综指增长 3.65%，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75%，万得偏股混合基金指数下跌 1.48%。行业方面，受益于数字经济产业政策和人工智能科技变革，TMT 行业表现较好，申万一级行业传媒、计算机、电子分别涨幅 46.22%、27.57%、10.65%，而前期基金重仓的新能源相关行业跌幅较大。

报告期内，我们阶段性参与了经济顺周期、医药、硬科技、黄金、数字经济、国企改革等相关基金，随着国内经济动能转弱，权益市场波动加大，我们降低了权益类基金的仓位，增配了债券相关基金以求控制组合业绩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5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2.6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国内经济内生动力需逐步修复，经济整体运行可能会面临一些压力。“疤痕效应”导致居民消费意愿及能力不足，加杠杆意愿不强；企业产能修复快于需求，产能过剩还未扭转，民营企业再投资意愿不强；地方政府债务压力逐步上升，存有一定风险隐患。不过高质量发展仍是国内经济发展的主题，7 月政治局会议提升了市场信心，宏观调控政策对经济增长有托底作用，在政策呵护下经济内生动能会逐步修复，经济自然会回到正常轨道。海外经济体处于加息尾声，短期欧

美经济数据表明通胀处于高位、经济仍有韧性，给欧美央行再次加息提供支撑，加息的终点和最终给经济带来的结果存有未知。

权益市场方面，考虑到全球经济仍处于下行通道中，全球产业链加速重构，国内经济在政策呵护下稳健复苏等方面的因素，国内权益市场可能难有大的趋势性行情，但下跌空间有限，可能仍以结构性行情为主。需要关注国内经济复苏的进程，符合经济高质量发展、产业变革大和受政策支持力度大的行业都可能存在机会。

下半年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进行资产配置，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及行业发展情况，积极把握数字经济、国企改革、高端制造等行业机会。通过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灵活配置，力争在控制组合业绩回撤的基础获得稳定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小组，负责对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估值模型等进行研究和论证，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自2023年2月17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连续31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自2023年4月2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连续46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832,892.68	3,473,149.94
结算备付金		177,605.88	118,805.68
存出保证金		33,064.51	3,20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0,684,686.73	46,141,098.2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20,684,686.73	46,141,098.2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163,764.09	1,400,115.40
应收股利		-	237,003.97
应收申购款		99.90	9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4,892,113.79	51,373,475.1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171,798.43	987.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998.80	43,887.64
应付托管费		3,978.39	8,076.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80,100.86	50,000.00
负债合计		1,276,876.48	102,951.1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9	23,263,557.85	51,344,948.86
其他综合收益	6.4.7.10	-	-
未分配利润	6.4.7.11	351,679.46	-74,424.78
净资产合计		23,615,237.31	51,270,524.0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4,892,113.79	51,373,475.19

注：报告截止202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151元，基金份额总额23,263,557.85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455,917.32	-2,391,004.60
1.利息收入		20,709.71	7,022.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2	20,709.71	7,022.7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8,485.93	273,152.6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4	217,768.42	-86,890.8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200,717.51	360,043.4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977,400.67	-2,671,323.7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39,321.01	143.73
减：二、营业总支出		332,301.19	125,415.05
1. 管理人报酬		208,802.88	83,058.82
2. 托管费		39,296.25	16,325.77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1,416.68	-
8. 其他费用	6.4.7.23	82,785.38	26,030.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1,123,616.13	-2,516,419.65

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3,616.13	-2,516,419.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3,616.13	-2,516,419.6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51,344,948.86	-	-74,424.78	51,270,524.0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51,344,948.86	-	-74,424.78	51,270,524.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81,391.01	-	426,104.24	-27,655,28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123,616.13	1,123,616.1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081,391.01	-	-697,511.89	-28,778,902.9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891,568.20	-	201,611.15	10,093,179.35
2.基金赎回款	-37,972,959.21	-	-899,123.04	-38,872,082.2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3,263,557.85	-	351,679.46	23,615,237.3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9,346,212.26	-	5,341,142.92	24,687,355.1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9,346,212.26	-	5,341,142.92	24,687,35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8,941.60	-	-3,161,579.89	-7,820,52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16,419.65	-2,516,419.6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658,941.60	-	-645,160.24	-5,304,101.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5,256.59	-	24,564.21	239,820.80
2.基金赎回款	-4,874,198.19	-	-669,724.45	-5,543,922.6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4,687,270.66	-	2,179,563.03	16,866,833.6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于春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春玲，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端骞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9号文件“关于核准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于2020年4月1日至4月23日向社会公开募集,首次募集资金总额222,428,427.57元,其中募集净认购资金金额222,344,891.81元,募集资金产生利息83,535.76元,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瑞华验字[2020]第 360100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20 年 4 月 26 日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基金合同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不设定,本基金管理人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及《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证券投资基金、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也不投资于封闭运作基金、定期开放基金等流通受限基金。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基金份额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股票型基金的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0%-50%,投资于“精选成长组合”成份基金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4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

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3,832,892.68
等于：本金	3,832,133.65
加：应计利息	759.03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3,832,892.6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		
市场	-		-	-

	银行间		-		
	市场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0,548,836.04	-	20,684,686.73	135,850.69
其他		-	-	-	-
合计		20,548,836.04	-	20,684,686.73	135,850.6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757.7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审计费	39,671.58
证券日报	39,671.58
合计	80,100.8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344,948.86	51,344,948.86
本期申购	9,891,568.20	9,891,568.2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7,972,959.21	-37,972,959.21
本期末	23,263,557.85	23,263,557.8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1,881,073.88	-21,955,498.66	-74,424.78
本期利润	146,215.46	977,400.67	1,123,616.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293,977.61	11,596,465.72	-697,511.89
其中：基金申购款	4,184,247.15	-3,982,636.00	201,611.15
基金赎回款	-16,478,224.76	15,579,101.72	-899,123.0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733,311.73	-9,381,632.27	351,679.46

6.4.7.12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067.9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641.81	
其他	-	
合计	20,709.71	

注：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中包含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3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57,672,842.70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56,977,883.76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11,805.67
减：交易费用	465,384.85
基金投资收益	217,768.42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00,717.51
合计	200,717.51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77,400.67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977,400.67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977,400.67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9,321.01
合计	39,321.01

6.4.7.22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5,218.10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95,082.7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6,822.12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9,671.58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3,442.22
证券日报	39,671.58
合计	82,785.3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基金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08,802.88	83,058.8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1,065.39	37,567.28

注：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部分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1.0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部分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1%/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296.25	16,325.77

注：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部分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部分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银行间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32,892.68	19,067.90	1,629,557.59	7,008.8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7.1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310.71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	-	12,684.19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071.74	-	2,470.82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2020年4月26日成立，至2023年6月30日止无收益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交易通过交易对手库管理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规定，流动性风险较低。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832,892.68	-	-	-	3,832,892.68
结算备付金	177,605.88	-	-	-	177,605.88
存出保证金	33,064.51	-	-	-	33,06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0,684,686.73	20,684,686.7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	-	-	0.00
债权投资	-	-	-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0.00	0.00
应收清算款	-	-	-	163,764.09	163,764.09
应收股利	-	-	-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	-	-	99.90	9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0.00	0.00
其他资产	-	-	-	0.00	0.00
资产总计	4,043,563.07	0.00	0.00	20,848,550.72	24,892,113.7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	-	-	0.00
应付清算款	-	-	-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	-	-	1,171,798.43	1,171,798.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998.80	20,998.80
应付托管费	-	-	-	3,978.39	3,978.3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0.00	0.0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0.00	0.00
应交税费	-	-	-	0.00	0.00
应付利润	-	-	-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0.00	0.00
其他负债	-	-	-	80,100.86	80,100.86
负债总计	0.00	0.00	0.00	1,276,876.48	1,276,876.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043,563.07	0.00	0.00	19,571,674.24	23,615,237.31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473,149.94	-	-	-	3,473,149.94
结算备付金	118,805.68	-	-	-	118,805.68
存出保证金	3,202.10	-	-	-	3,20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6,141,098.20	46,141,098.2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	-	-	0.00

债权投资	-	-	-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0.00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400,115.40	1,400,115.40
应收股利	-	-	-	237,003.97	237,003.97
应收申购款	-	-	-	99.90	9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0.00	0.00
其他资产	-	-	-	0.00	0.00
资产总计	3,595,157.72	0.00	0.00	47,778,317.47	51,373,475.1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	-	-	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	-	-	987.09	987.0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3,887.64	43,887.64
应付托管费	-	-	-	8,076.38	8,076.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0.00	0.0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0.00	0.00
应交税费	-	-	-	0.00	0.00
应付利润	-	-	-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0.00	0.00
其他负债	-	-	-	50,000.00	50,000.00
负债总计	0.00	0.00	0.00	102,951.11	102,951.1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95,157.72	0.00	0.00	47,675,366.36	51,270,524.0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在其他价格风险分析中，本基金管理人主要分析市场价格风险的影响。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

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20,684,686.73	87.59	46,141,098.20	9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0,684,686.73	87.59	46,141,098.20	90.0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其他市场变量不变,沪深 300 指数上升 1%或者下降 1%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1%	-	251,202.65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1%	-	-251,202.65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股票投资，因此市场指数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

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0,684,686.73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20,684,686.73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0,684,686.73	83.10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10,498.56	16.11
8	其他各项资产	196,928.50	0.79
9	合计	24,892,113.7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成长主题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主要投资于风格稳定、管理人综合实力较强、持续业绩良好的成长风格基金，力图分享中国经济的增长红利。同时再辅以科学、全面的风险控制，可以有效保障本基金实现长期稳定增值的投资目标。成长风格基金主要投资于信誉良好、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或其他证券，重视资金的长期成长，追求资产的稳定、持续的长期增值。

具体筛选方法是：1) 将基金收益率序列与相应风格指数收益序列数据进行多因子回归，根据全部样本基金成长因子与价值因子得分分别进行百分位分级靠档，通过比较单个基金在参评基金样本中的风格特征显著度判定基金风格；2) 运用“分级靠档”方法，划分多个评价层次，对筛选出的成长风格金牛基金进行进一步风格细分；3) 从各评价层次中精选出其中长期业绩表现平稳、市场流动性良好、综合评分排名靠前的基金品种组成金牛成长核心基金池。

(2) 构建重点投资基金池

通过基金管理人自主建立的“定量+定性”综合基金研究评价体系，对全市场公开募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细致分类、科学定量和详细定性研究，并综合当前市场环境及预期收益目标、业绩比较基准、组合流动型等因素，形成重点投资基金池。

1) 构建初选基金池

初选基金池的筛选以定量分析方法为主。研究内容包括历史业绩分析和风险分析。其中基金历史业绩分析包括绝对和相对收益分析；风险分析包括确认基金总体投资风险水平适当可控，分析风险的来源以及基金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根据管理人设定的综合打分评价结果形成初选基金池。

2) 构建重点基金池

在初选基金池的基础上，结合对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的定量及定性分析，形成重点基金池。对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的评价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基金经理：年龄、性别、从业背景、投资年限、投资风格、业绩归因、收益及风险控制能力等；

基金管理人：公司历史、管理规模和公司管理层、股东结构、产品种类、竞争优势、主要客户和过往法律纠纷等；

基金公司投资流程：基金决策机制、业绩增长模式（依靠人员还是依靠流程）、投资人员和研究人员的权责划分、研究优势、信息来源和独立研究机构和卖方机构研究支持等；

基金管理团队：团队结构、成员职责和从业经历、团队的绩效评价体系和备选基金的基金经理管理其他基金的情况；

风险控制：公司风险控制体系、流程、员工风险意识、风险事故汇报路径和重大事件的应急处

理方案。

(3) 构建基金投资组合

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入选金牛成长核心基金池和重点投资基金池的优质基金组成“精选成长组合”。本基金以“精选成长组合”为投资重点，投资于该组合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 80%。在综合考虑组合流动性、相关性及投资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辅以重点投资基金池中精选出的其他优质基金进行投资。

(4) 基金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每月对基金组合进行检查，识别单只基金的表现并进行评估；每季度将会评估市场环境，对基金池进行筛选重排，在权衡调仓成本和预期收益的基础上决定是否进行调仓操作。

当市场发生极端行情、单只基金出现净值异常波动或其他重大事件时将即时启动风险评估，并适时调整基金组合。

通过上述动态调整机制，控制基金组合的风格漂移和业绩波动等风险，力求使得基金组合整体所承担的风险水平相对合理，实现组合资产的安全性、稳定性和盈利性。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270045	广发双债 添利债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3,053,539. 24	3,618,444. 00	15.32%	否
2	007964	华宝宝康 债券C	契约型开 放式	2,762,865. 96	3,425,953. 79	14.51%	否
3	675113	西部利得 汇享债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2,807,117. 07	3,399,138. 06	14.39%	否
4	100018	富国天利 增长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2,361,817. 93	3,162,474. 21	13.39%	否
5	121009	国投瑞银 稳定增利 债券	契约型开 放式	2,342,940. 56	2,438,298. 24	10.33%	否
6	160618	鹏华丰泽 债券 (LOF)	契约型开 放式	1,201,508. 38	1,789,766. 88	7.58%	否
7	516970	广发中证 建设工程	契约型开 放式	1,200,000. 00	1,455,600. 00	6.16%	否

		ETF					
8	011066	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371,013.71	1,395,011.55	5.91%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未投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3,064.51
2	应收清算款	163,764.0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6,928.50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709	32,811.79	9,800,058 .81	42.13%	13,463,49 9.04	57.87%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911.77	0.0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4月26日）基金份额总额	222,428,427.5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344,948.8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891,568.2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7,972,959.2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263,557.85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3年2月28日，翟晨曦女士离任公司董事长，于春玲女士代任公司董事长，刘征宇先生由于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副总经理。2023年3月23日，崔凤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4月，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于春玲女士。2023年6月28日，于春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代任总经理，张宗友先生离任公司联席董事长，崔凤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报告期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于春玲女士、张宗友先生、李磊先生、匡双礼先生、张坤女士、徐经长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匡双礼先生、张坤女士、徐经长先生为独立董事。卢东亮先生担任非职工监事，王建岭先生、孙义女士担任职工监事。2023年7月20日，卢东亮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与原深圳办公区所租房屋的房东黄淑娴与二房东（承租人）之间存在房屋占用费的纠纷案件，该案件二审判决作出，管理人需支付房屋使用费，二房东收取的房租应当退回。基金管理人专户产品众富1号交易对手湖北蕲春农商行对公司发起诉讼，目前该案件已申请撤诉。

本报告期未有涉及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民生证券	2	-	-	-	-	-
新时代证券	2	-	-	-	-	-
大同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财富	2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川财证券	1	-	-	-	-	-
东方财富	2	-	-	-	-	-
恒泰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2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山西证券	2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1998]29号）以及《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共租用47个交易席位，其中报告期内新增5个交易席位，退租1个交易席位。新增席位为：华福证券上海席位、华福证券深圳席位、中金公司深圳席位、山西证券上海席位、山西证券深圳席位；退租席位为：大同证券深圳席位。

一、交易席位的分配依据

交易席位的分配以券商实力及其所提供的研究支持为基础，主要考察点包括：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二、交易席位的选择流程

- 1、研究部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券商。
- 2、与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三、交易量的分配

交易量的分配以券商所提供的服务及研究支持为基础，主要考察点包括：

1、券商提供独立的或第三方研究报告及服务，包括宏观经济、行业分析、公司研发、市场数据、财经信息、行业期刊、组合分析软件、绩效评估、研讨会、统计信息、交易评估等，用以支持投资决策。

2、以季度为单位对经纪商通过评分的方式进行考核，由基金经理、研究员和交易员分别打分，根据经纪商给投资带来的增值确定经纪商的排名。

考核的内容包括上一季度经纪交易执行情况、提供研究报告数量、研究报告质量和及时性、受邀讲解次数及效果、主动推介次数及效果等。考核结果将作为当期交易量分配的依据，交易量大小和评分高低成正比。

- 3、交易部负责落实交易量的实际分配工作。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民生证券	-	-	-	-	-	-	193,678,789.50	93.64%
新时代证券	-	-	-	-	-	-	11,415,910.20	5.52%
大同证券	-	-	-	-	-	-	1,738,384.10	0.84%
中金公司	-	-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中金财富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	-
恒泰证券	-	-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东吴	-	-	-	-	-	-	-	-

证券									
东方证券	-	-	-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1-12
2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2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1-20
3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	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1-20

	中基金(FOF)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4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2-08
5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交易优惠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2-15
6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02
7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02
8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招募说明书 (更新)	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21
9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更新)	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21
10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24
1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30
12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3-30
13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4-21
14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4-21
15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4-25
16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5-18
17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6-30
18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6-30
19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6-30
20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公司网站、电子信披网站	2023-06-30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101 - 20230517	21,561,702.51	-	21,561,702.51	0.00	0.00%
	2	20230403 - 20230630	-	9,800,058.81	-	9,800,058.81	42.13%
个人	1	20230518 - 20230630	5,755,809.40	-	-	5,755,809.40	24.74%
产品特有风险							
<p>(1)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T+2日内公告，估值时间及披露时间与其他类别基金不同；</p> <p>(2) 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可能发生重大影响事件，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以及其他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等，改变原投资组合的风格和策略，进而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带来影响。</p> <p>(3)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3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至该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月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最短持有期到期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因此面临流动性风险。</p> <p>(1)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T+2日内公告，估值时间及披露时间与其他类别基金不同；</p> <p>(2) 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可能发生重大影响事件，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以及其他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等，改变原投资组合的风格和策略，进而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带来影响。</p> <p>(3)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3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至该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月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最短持有期到期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因此面临流动性风险。</p> <p>(4) 本基金投资其他证券投资基金出现净值计算错误、净值披露延迟或间断等情形时，从而给本基金带来估值风险。</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四)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招募说明书》(更新)
- (七)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 (十)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